

## 第十二篇

### 在神行政之下的生活與祝福

讀經：申三十15~20，詩三六9上，一三三1，3，結三四26，  
弗一3

**壹** 以色列人要在美地上日子得以長久，就需要活在神的行政之下，行神藉着摩西所吩咐他們的一切—申三十15~20，三23~28，四1~24。

**貳** 摩西將生命與死亡陳明在以色列人面前，吩咐他們要揀選生命—三十15，19~20：

- 一 在神那裏有生命的源頭—詩三六9上：
  - 1 神要我們接受祂作我們生命並我們全人的泉源、源頭—9節上。
  - 2 神聖的生命可視為神首要且基本的屬性—弗四18，約五26，約壹五11~12，羅八2：
    - a 照着神的生命神聖、永遠的性質，神的生命是惟一的生命；惟有神的生命纔算為生命—約一4，十10下，十一25，十四6。
    - b 生命就是神的內容和神的流出；神的內容乃是神的所是，神的流出就是神自己作生命分賜給我們—弗四18，啓二二1。
    - c 生命乃是三一神分賜到我們裏面並活在我們裏面—羅八2，6，10~11。
- 二 在創世記二章九節、十六至十七節，我們看見在人面前有兩個選擇—生命樹與善惡知識樹：
  - 1 生命樹表徵三一神具體化身在基督裏，以食物的形態作人的生命—9節，啓二7，約一4，十四6上，十10下，六35，57，63。
  - 2 善惡知識樹表徵撒但是死亡的源頭—來二14。
  - 3 生命樹和善惡知識樹代表兩種生活的原則—生命的原則（倚靠神）和是非的原則（向神獨立）—創二9，16~17，四3~4，耶十七5，約十五5。
  - 4 這兩棵樹作為兩種生活的原則在我們裏面作工。

## 第十二篇(續)

- 5 約翰福音啓示生命樹與善惡知識樹相對—四 10~14，20~21，23~24，九 1~3，十一 20~27。
  - 6 在我們的基督徒生活和召會生活中，我們不該按照是非，乃該按照生死，來斷定事情—林後十一 3，創二 9，16~17。
- 三 藉着我們靈裏基督的復活生命，我們就能勝過死亡對召會的攻擊—太十六 18，徒二 24，提後一 10：
- 1 死亡乃是撒但工作的特點，他一切所作的至終就是要人充滿死亡—來二 14~15。
  - 2 馬太十六章十八節給我們看見，對召會的攻擊將從甚麼源頭而來—『陰間的門』，就是死亡：
    - a 撒但特別的目標乃是要在召會裏散佈死亡；對於召會他所最懼怕的，乃是召會抗拒他死亡的權勢—啓二 8，10~11。
    - b 建造在『這磐石』上的召會，能辨識死亡與生命，並且陰間的門不能勝過召會—太十六 18。
  - 3 我們若要勝過死亡的攻擊，就需要認識基督是首先的，是末後的，又是那活着的一是那曾死過，又活了的一位，並且是拿着死亡和陰間的鑰匙的一位—啓一 17~18，二 8。

### 叁 摩西將祝福與咒詛陳明在以色列人面前—申三十 19：

- 一 在創世記一章二十六至二十八節，神賜福給人，使人繁衍增多，徧滿地面，並制伏這地；神祝福人，因為神在地上看見一種有生命之物，有祂的形像並有祂的管治權。
- 二 神要作祂所揀選之人的福分，在地上就必須有一個國，一個領域，範圍，好在祂完全、神聖的權柄之下施行祂的行政—太六 10，西一 13。
  - 1 沒有這樣的國，神就沒有一個領域，來成就祂的定旨。
  - 2 一旦有了一個國，這國就成為神能祝福我們的領域，範圍—啓十一 15。
  - 3 我們都喜歡得着祝福，但我們也許沒有領會到，祝福需要有一個屬神權柄的範圍，一個神行政之下的範圍。
- 三 神『在基督裏，曾用諸天界裏各樣屬靈的福分，祝福了我

## 第十二篇(續)

們』一弗一3：

- 1 神用祂的說話祝福我們；四至十四節中一切的說話乃是神的祝福。
  - 2 『各樣』指明神福分的包羅萬有性。
  - 3 『屬靈的』指明神的福分和聖靈的關係：
    - a 神所用以祝福我們的一切福分都與聖靈有關。
    - b 神的靈不僅是神福分的管道，也是神福分的實際。
    - c 父神、子神和靈神，都與所賜給我們的福分有關—4~14節，三16~17，四4~6。
    - d 神的祝福主要是將三一神分賜到我們裏面—林後十三14。
  - 4 『諸天界』不僅指明天的所在，也指明神所用以祝福我們，屬靈福分的屬天性質、情形、特徵和氣氛：
    - a 這些福分是從諸天來的，有屬天的性質、情形、特徵和氣氛。
    - b 在基督裏的信徒，在地上享受這些既是屬靈的，也是屬天的福分。
  - 5 『在基督裏』基督是神祝福我們的效能、憑藉和範圍：
    - a 在基督裏，神曾用諸天界裏各樣屬靈的福分，祝福了我們。
    - b 我們讚美主，我們乃是在基督裏，祂是我們蒙祝福的效能、憑藉、範圍和管道。
  - 6 因着所有這些福分的性質都是屬靈的，我們就需要運用我們的靈，在我們的靈裏實化、經歷並有分於這些福分—羅八4。
- 四 神的祝福內在的與一有關—詩一三三1，3：
- 1 一節題到的和睦，乃是一幅新約真正的一的圖畫；這一乃是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的三一神，與在基督裏的信徒相調和—約十七21~23。
  - 2 詩篇一百三十三篇三節的『在那裏』，乃指一，其上有耶和華所命定的福，就是永遠的生命。
- 五 主在祂藉着生命的恢復裏，藉着祂的牧養，帶我們進入對

## 第十二篇(續)

祂祝福的享受中，並使我們在賜福的雨下成爲福源—結三四23，26~27上，29，亞十1：

- 1 首先，我們自己得享主的祝福；然後，主要使我們成爲別人的福源，叫別人也得着供應—結三四26。
- 2 神必叫賜福的雨按時落下一亞十1。

六 最大的祝福，不是主給我們甚麼，乃是主把我們作成甚麼，就是祂使我們能成爲甚麼—啓三12：

- 1 主在啓示錄三章十二節的應許，乃是叫得勝者在神殿中作柱子：
  - a 成爲神殿中的柱子，包含變化和建造—二一22，林後三18，弗二21~22，四16。
  - b 主變化我們，並把我們建造到祂的殿中，乃是極大的祝福；這關係到我們這個人，關係到我們在基督裏的所是—西一27~28。
- 2 我們若看見這異象，就會領悟在召會生活中，主的心意不是要在我們外面作些甚麼，乃是要使我們變化成另一種所是，作祂團體的彰顯—啓二一10~11。
- 3 在召會生活裏，我們不該盼望得着外面的祝福；重要的是我們要領悟，主的祝福是要把我們變化成爲珍貴的材料，然後把我們建造到祂的居所裏—弗二21~22。

七 正常的基督徒生活乃是蒙福的生活，正常的基督徒工作乃是蒙福的工作—民六23~27，太五3~11，二四46，約二十29，加三14，林後九6，羅十五29。

八 我們必須領悟，在我們的工作、我們的基督徒生活、和我們的召會生活中，一切都在於主的祝福—弗一3，瑪三10。

九 我們需要禱告：『主，求你給我們異象，叫我們看見甚麼叫作祝福，並憐憫我們，叫我們毫無攔阻的作一個蒙你祝福的人。』